2022-82

重庆市北碚区科学技术局

关于开展北碚区新型研发机构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集聚优质科技创新资源，建立市区两级联动、梯度培育的新型研发机构发展机制，全面推进新型研发机构规模和质量提升，依据《重庆市科技局关于区县开展区县级新型研发机构认定工作的通知》（渝科局发〔2022〕114号）和《重庆市新型研发机构管理暂行办法》（渝科局发〔2020〕137号）等文件规定，经我局研究决定开展北碚区新型研发机构认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对象范围

新型研发机构，是指聚焦区域科技创新需求，主要从事科学研究、技术创新、研发服务和成果转化和中试熟化及检验检测，投资主体多元化、管理制度现代化、运行机制市场化、用人机制灵活的独立法人机构，可以是在碚依法注册的科技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社会服务机构）、事业单位和企业。

二、申报条件

（一）在碚注册的独立法人机构，投资主体明确，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善；企业注册资金不低于500万元，事业单位与科技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社会服务机构）注册资金不低于50万元。

（二）拥有一支人员结构合理的专业人才队伍。在职研发人员不低于10人且占机构总人数的50%以上。

（三）拥有开展研发、试验、服务等所必需的条件和设施。科研用房建筑面积一般不低于500平方米，用于研究开发的仪器设备原值一般不低于100万元。

（四）能够持续运营，具有稳定的研发经费来源。上一年度研究开发经费投入不低于100万元。

（五）具有重大科研成果和市场服务能力，其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等上一年度市场化收入应不低于200万元。

（六）申报单位应满足《重庆市科技计划项目诚信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科研诚信分值要求。

（七）申报单位不得有违法违规行为，一经查实取消申报资格。

三、申报程序

（一）申报。申报单位根据申报通知的标准和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将申报书（附件）等资料装订成册报至区科技局，区科技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初步审查，符合要求的进入评审环节。

（二）评审。区科技局组织相关部门和行业专家，依据市级新型研发机构初创型条件进行评审。

（三）复核。区科技局对评审通过的名单报送至市科技局，由市科技局相关处室对区级新型研发机构进行复核、确认。

（四）公示。区科技局根据市科技局复核、确认的结果，予以公示。

（五）认定。经公示后，由区科技局行文认定，并授予“北碚区新型研发机构”牌匾。

四、相关激励举措

**经认定的区级新型研发机构，将纳入市级新型研发机构储备库。经市科技局认定为重庆市新型研发机构的单位，**享受相关支持政策。

五、工作安排

请各申报单位于11月9日17：00前将书面申报资料一式三份提交至区科技局615室（劲扬办公区6楼）；电子档资料传至指定邮箱内。

联系人：姚捷，联系电话：68317101，邮箱：657742321@qq.com

附件：北碚区新型研发机构申报书

重庆市北碚区科学技术局

2022年10月31日

附件1

北碚区新型研发机构申报书

（2022年度）

机构名称：

所在区域：

单位负责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申报日期：

北碚区科学技术局

二〇二二年十月制

说 明

1. 此申报书为北碚区新型研发机构专用申报书，填报时仔细阅读相关说明，须认真填写，文字阐述应清晰、简明扼要、重点突出。
2. 申报单位信息应与机构法人证书上的信息一致，申报单位负责人应该为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所在区域为单位注册地所在区域。
3. 表中栏目及文字阐述部分不得空缺（如空缺视本信息内容为零），无可填写“／”。数据应准确、真实、可靠，没有数据的填“0”。
4. 表中所涉及科研成果及基础条件设施、平台等均为申报单位所有，所属权为其他参与或共建单位的不可列入。
5. 表中除了标明“上一年”，其他数据填写均指截止填写时间要求的累计值。
6. 申报单位提供具体的附件证明材料，不能超过50页。
7. 申报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如发现虚假伪造行为，除取消申报资格外，区科技局还将对其进行通报批评，记入不良信用记录。

一、基本情况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联系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是否在北碚区拥有独立法人资格 | 　 | （选填数字）1.是 2.否 |
| 法人性质 |  | 1.企业 2.民办非企业 3.事业 |
| 注册年份 |  | 注册资金（万元）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技术领域 | （请在下列技术领域中勾选本机构所属技术领域，如没有对应技术领域，则勾选J.其他）A.人工智能大数据 B.新能源及智能网联汽车 C.装备制造 D 新能源 E生物医药 F.未来通信 G.卫星互联网 H.前沿新材料 I.微电子 J.其他 |
| 研发类型 | 　 | （选填字符，可多选）A.基础研究； B.应用研究；C.试验发展；D.成果转化 E.中试熟化及检验检测 |
| 投资主体及所属类型 | 序号 | 投资主体 | 投入金额（万元） | 投资形式（知识产权、非知识产权类技术、货币、人才、土地、设备） | 投资主体类型（选填对应选项代码） |
| 1 | 　 | 　 | 　 | 　 | A.政府B.事业单位 C.企业民办 D.非企社会 E.团体 F.个人G.其他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填表说明：

1．单位名称：指法人证上机构的全名。

2．法人性质：指单位注册时候机构性质，单选。

3．技术领域：单位主要产品和服务所属的技术领域，可选择其中一项。

4．研发类型：单位主要从事的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产业化活动，可多选。

二、单位人员情况

|  |  |  |  |
| --- | --- | --- | --- |
| 职工总数（人） | 　 | 研发人员数 | 　 |
| 其中：常驻研发人员数（一年工作不少于6个月） | 　 | 占职工总人数比例（%） |
| 　 |
| 职工按最高学历分（人） | 博士 | 硕士 | 本科 | 专科 | 其它 | 博士学位或高级职称人员占研发人员比例（%) |
| 　 | 　 | 　 |  |  |  |
| 职工按最高技术职称分(人) | 高级职称 | 中级职称 | 初级职称 | 其他 |
| 　 | 　 | 　 | 　 |
| 高端领军人才或科技创新团队情况 | 引进市级以上创新团队数量（个） | 外籍创新人才数量（人） | 两院院士（人） | 长江学者（人） | 国家杰青（人） | 其他省部级以上人才（人） |
|  |  |  |  |  |  |  |
| 　研发人员清单 |
| 专家称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性别 | 学历 | 职称 | 职务 | 专业 | 是否常驻 | 所在单位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职工总数：指单位在北碚区内全职职工人员数（含合作单位派驻的科研及管理人员），不含兼职人员。

2．研发人员：指申请单位在北碚区内常驻或合作单位派驻江津的直接参与具体的科技研究、开发活动的人员，不含研发管理、服务人员。

3．职工按最高学历：只填写取得最高学位的人员数，不能重复计算。

4．职工按最高技术职称：只填写最高职称人员数，不能重复计算。

5.同时具备博士学位和高级职称的人员在计算博士学位或高级职称人员占研发人员比例时不能重复计算。

6. 其他省部级以上人才指获得其他国家级或省部级人才称号的创新人才，同时获得多个人才称号的不能重复计算。

三、科研基础条件

|  |  |  |  |
| --- | --- | --- | --- |
| 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数（台/套） | 　 | 单价20万元以上设备的原价总值(万元) | 　 |
| 科研场所（平方米） | 　 | 单位资产总额（万元） | 　 |
| 国家级、市级创新平台数量（含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流动站）、院士工作站等）(个) | 　 |
| 创新平台清单（列举主要的5个） | 序号 | 名称 | 级别（选填数字） |
| 1 | 　 | 　 | 选项：1.国家级2.市级3.其他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科研仪器设备清单 |
| 名称 | 设备类型 | 型号 | 产地 | 原值（万元） | 建账日期 | 经费来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单价20万元以上设备：指原价20万元以上（含20万元）的科研仪器设备，软件企业包括基础软件系统等设备；科研仪器设备清单包括单位全部研发仪器设备。

2．科研场所：专门用于开展研究开发活动的场所和用房，如研发中心、研究部等。

3．平台填写要求：每类平台按最高级别选择，单选。

4．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指由各级科技管理部门挂牌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5．企业技术中心：指由各级发展改革委挂牌的技术中心。

6．重点实验室：指由各级政府部门认定的重点实验室、企业重点实验室、联合实验室。

7．国际科技合作基地：指科技管理部门认定的国际科技合作基地。

8．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流动站）：指由国家人事部、全国博士后管委会设立的，招收和培养博士后研究人员的组织。企业、科研生产型事业单位内设的称为工作站，高校内设的是流动站。

9．院士工作站：指由市科协、市科技局、市教委等部门联合认定的院士工作站。四、研发投入及产出情况

|  |  |  |
| --- | --- | --- |
| 资产情况 | 总资产（万元） |  |
| 近五年研发投入（万元） |  | 其中：上一年度研发投入（万元） |  |
| 研发人员人均报酬（万元）（年薪） |  |
| 获政府资助情况 | 上一年度政府资助金额（万元） |
| 其中 | 国家级 | 市级 | 区县级 | 其他 | —— |
| 　 | 　 | 　 | 　 | —— |
| 专利产出情况 | 累计专利申请数 |  | 其中：发明专利 |  |
| 有效发明专利拥有数 |  | PCT国际专利申请数 |  |
| 高价值发明专利数 | （参见表后注释） |
| 新产品数 |  |
| 发表论文情况 | 上一年度发表论文总数（篇） | 　 |
| 其中：被SCI、IE、ISTP收录论文数(篇) | 　 | 其中：国内中文核心期刊收录论文数(篇) | 　 |
| 制定标准情况 | 上一年度牵头或参与制定标准数量（项） | 　 |
| 其中 | 国际标准 | 国家标准 | 行业标准 | 地方标准 | 其他 |
| 　 | 　 | 　 | 　 | 　 |
| 近三年有效发明专利清单 |
| 专利号 | IPC主分类号 | 专利名称 | 专利发明人 | 申请年度 | 授权年度 | 单位排名 | 授权国别或地区 |
|  |  |  |  |  |  |  |  |
|  |  |  |  |  |  |  |  |
| 近三年立项的国家、市级科研项目清单 |
| 项目级别 | 项目类型 | 批准单位 | 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 | 项目起始时间 | 资助金额 | 单位排名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项目类型主要是基础研究、应用研究、试验发展、成果转化等。

2.以下5种情况的有效发明专利纳入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统计范围：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明专利、在海外有同族专利权的发明专利、维持年限超过10年的发明专利、实现较高质押融资金额的发明专利、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或中国专利奖的发明专利。

五、经济收入及社会效益

|  |  |  |  |  |
| --- | --- | --- | --- | --- |
| 经济收入 | 上一年度总收入（万元） | 　 | 其中：上一年度成果转化收入（万元）（以成果登记为准） | 　 |
| 创业与孵化企业情况 | 是否设立产业投资资（基）金 |  | 1.是 2.否 |
| 如有，请列出名称： |  |
| 累计孵化企业数量（家） |  |
| 服务社会情况 | 累计服务企业数量（家） | 　 |
| 是否加入产业创新联盟 | 　 | 1.是 2.否 |
| 如有，请列出： | 　 |
| 是否加入行业协会 | 　 | 1.是 2.否 |
| 如是，请列出协会： | 　 |
| 近三年科技成果转化清单（以成果登记为准） |
| 成果转化名称 | 转化方式 | 成果接收方 | 转化收入（万元）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转化方式：自行投资实施转化、向他人转让、许可他人使用、与他人共同实施转化以及以作价投资折算股份或者出资比例等方式。

六、单位简述

|  |
| --- |
| 6.1单位简介（不超过1000字）（包括：建设模式、组织架构、股权结构等） |
|  |
| 6.2 体制机制创新情况（不超过1000字）（包括运行机制、激励机制、创新机制、知识产权、科研经费财务会计核算制度等） |
|  |
| 6.3 产学研协同及国际国内合作情况（不超过1000字） |
|  |
| 6.4 建设规划及目标（不超过1000字）（包括未来三年机构的整体规划、要实现的目标） |
|  |

七、申报单位及区科技局意见

|  |  |
| --- | --- |
| 申报单位意见 | 我单位承诺提交的全部申报材料真实可靠，并保证不违反有关科技管理的纪律规定，严肃查处或全力配合相关机构调查处理各种失信行为。 如我单位有不履行上述承诺或有弄虚作假行为，一经发现，区科技局有权取消遴选资格，情节严重的，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其他内容： |
| 单位盖章年 月 日 |
| 区科技局意见 |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